水利部海委漳卫南运河管理局文件

漳资源〔2023〕54号

漳卫南局关于开展节水型单位建设“回头看”工作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综合事业处，后勤服务中心，卫河建管局：

为深入落实水利部、海委关于节水型单位建设部署要求，进一步巩固节水型单位建设成效，持续推进节水型单位建设工作，现决定在漳卫南局系统范围内开展节水型单位建设“回头看”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漳卫南局机关，局属各单位，卫河建管局，江河公司无棣分公司。

二、检查内容

检查内容包括节水制度执行、用水设施设备运行、用水分级计量、用水统计和节水科普宣传教育活动开展等情况。

三、工作安排

（一）自查阶段

各单位对照节水型单位建设验收标准开展自查，全面总结并检视2022年以来节水制度执行、用水设施设备运行、用水分级计量和用水统计、节水科普宣传教育活动等开展情况。9月15日前完成。

（二）检查阶段

漳卫南局将组成节水型单位建设“回头看”工作组，9月中旬开始对局机关、局属各单位及卫河建管局、江河公司无棣分公司节水型单位建设开展“回头看”检查，现场查看用水设施设备运行、用水分级计量情况，查阅节水制度执行、用水统计、节水科普宣传教育活动等资料。

局属各单位参照本通知要求组织对所属三级单位开展节水型单位建设“回头看”工作，检查结果报漳卫南局。

（三）总结阶段

漳卫南局将对本次节水型单位建设“回头看”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联系人：苏伟强　　联系电话：0534-2658074

（此页无正文）

水利部海委漳卫南运河管理局

2023年9月5日

漳卫南局办公室　　2023年9月5日印发